



证券代码：002680

证券简称：ST长生

公告编号：2018-121

**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重大风险提示：**

11月1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未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，公司仍然无法在11月5日前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在11月5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18年11月1日上午9:00在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开发区越达路1615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6人，其中赵春志采用现场方式出席会议，刘良文、王祥明、徐泓、马东光、沈义5人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，高俊芳、张晶、张洺豪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

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以 3 票同意，3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未通过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马东光认为：由于长生生物已被国家巨额罚款，能否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本人无法对当前报告中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等情况进行判断，故本人持反对意见。

独立董事沈义认为：一是对 2018 年半年度报告中部分章节的表述异议；二是公司部分董事、高管无法履职，无法向其核实财务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。故本人持反对意见。

独立董事徐泓认为：《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中第 156 页“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”未披露长生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非调整事项。故本人持反对意见。

2. 以 3 票同意，1 票反对，2 票弃权，审议未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沈义认为：无法核实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和存放情况，故本人持弃权意见。

独立董事徐泓认为：公司未提供募集资金存放的银行对账单以及其他相关资料，以保证相关事项的真实性，故本人持弃权意见。

独立董事马东光认为：由于狂犬疫苗事件，公司账户被冻结，营销网络和水痘、狂犬生产车间技术改造项目停工，将面临施工方追讨等方面问题，施工款项购买理财产品面临重大不确定因素，不能保证提高公司综合收益水平，故投反对票。

针对董事提出的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问题和 2018 年半年报告中资产负债表日日

后事项等问题，董事会已进行修改，董事未改变原有投票结果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《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1月2日